陕西咸沣东审服准字〔2020〕192号

陕西省西咸新区沣东新城行政审批与政务服务局

关于特种电阻、电容及陶瓷结构件研发、生产项目

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竣工环保验收的批复

陕西华特星元器件研究院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来《特种电阻、电容及陶瓷结构件研发、生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固体废弃物部分）》收悉。经研究，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概况

特种电阻、电容及陶瓷结构件研发、生产项目位于沣东新城上林街办上林路4号。陕西省西咸新区沣东新城行政审批与政务服务局以陕西咸沣东审服准字〔2020〕51号批复了该项目环评文件。项目实际总建筑面积约266 m2，主要包括生产车间以及办公区等配套辅助设施。项目年生产10万支特种电阻器。项目实际总投资12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12.3万元。

二、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实际建设情况与环评基本一致。

三、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落实情况

固体废物暂存场所按照设计规范要求建设，各类固体废物能够按照要求存放处置。

四、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运行效果

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交环卫部门；废活性炭、废过滤棉、沾染电子浆料的脱脂棉、废电子浆料包装桶和废涂料包装桶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陕西领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废包材由废品收购站回收。

五、验收结论与后续要求

该项目基本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批复要求配套建设了相应的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经研究，我局原则同意该项目固体废物环境保护设施验收合格。对项目运行期提出以下要求：

（一）做好各项环保设施的日常维护和管理，保证各项环保设施处于正常的运行状态，进一步加强固废分类收集和危废管理。

（二）由专人负责，加强环境管理。健全环保设施的管理规章及人员的培训工作，定期对环保设施进行保养维护，保证主体生产设备及配套环保设施的连续、稳定、高效运转，确保各项污染物稳定持续达标排放。

 陕西省西咸新区沣东新城行政审批与政务服务局

2020年8月31日